

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文件

穗建联〔2020〕91号

关于印发《广州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 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根据国家建设部《建设部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管理办法》（建质〔2002〕173）号文件的要求，以及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结合我市实际情况，我会对原《关于发布广州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和绿色施工示范工程评选指导手册的通知》（穗建联〔2016〕7号）进行了修订，现将《广州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发布，并于即日起施行，原办法同时废止。

我会将加大力度开展好广州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
评选工作，请各有关会员按照工程的情况积极参加。

特此通知。

附件：《广州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

联系部门：行业发展和科技工作部

部门邮箱：1045301675@qq.com

联系人：邹德鑫（020-81595852）、李嘉欣（020-83270540）



广州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管理办法

(2020 年修订)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促进广州市建筑业新技术的推广应用，提高我市建筑业的科技含量，根据国家建设部《建设部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管理办法》（建质[2002]173）号文件的要求，以及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建筑业新技术是指住建部当前重点推广的“建筑业 10 项新技术”。本办法所称广州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以下简称示范工程）是指通过专家评审、经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新技术应用专家委审定并授予称号的工程。

第三条 示范工程的评选工作由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组织实施，遵循“政府指导，协会组织，专家评审，社会监督”及企业自愿申报的原则，根据工程的进度动态申报，动态检查，评审结果每半年公布一次，并报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第二章 评审组织

第四条 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专家委设立新技术应用专家工作委（下简称专家工作委），为示范工程的审定机构。

第五条 专家工作委下设日常工作办公室，由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行业发展和科技工作部负责。专家工作委主要职责为：

- 一、 策划推进新技术应用工作；
- 二、 示范工程的立项审批；
- 三、 组织专家实施过程监督；
- 四、 组织专家对验收资料进行评审；
- 五、 对评审结果进行审定。

第六条 示范工程的具体评选、检查、验收工作由专家组负责，其主要职责为：执行评审方案；资料审核及现场检查；提出示范工程的入围名单。

第三章 申报条件

第七条 示范工程的申报条件：

一、 申报项目规模：

（一）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与其他工程

1、 建筑面积 5000 平方米及以上的工业和民用建筑工程。

2、工程造价 2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工程。

二、采用 6 项及 6 项以上国家住建部现行建筑业 10 项新技术中包含的新技术或根据项目特点采用的其它创新技术的工程；同等条件下，在“四节一环保”、BIM 技术、装配式技术、数字施工等方面起到示范效应的工程项目将优先入选。

三、施工期内需完成申报的全部新技术内容。

第四章 立项与评审程序

第八条 申报立项的工程应提交下列资料：

- 1、《广州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申报书》；
- 2、施工许可证或其他行政主管部门同意开工的证明材料；
- 3、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有关新技术应用部分）；
- 4、示范工程新技术应用实施计划；

第九条 示范工程的立项审查主要内容：

一、对申报示范工程的项目是否符合示范工程的条件和申报程序、以及申报资料的完整性进行审查；

二、组织专家对申报单位提出的示范工程实施计划、相关

技术文件进行审查。

第十条 通过专家工作委立项审查的项目，将在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网站进行立项公示。

第十一条 专家工作委对立项工程组织专家对实施过程进行不定期检查。

第十二条 已经被列为示范工程的项目遇特殊情况不能实施，实施单位应及时向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报告，并书面提出停止实施的申请。

第十三条 示范工程实施单位全部完成了《广州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申报书》中所列出的全部新技术内容后，且应用新技术的分部、分项工程质量达到现行质量验收标准，示范工程实施单位应提交以下应用成果评审验收资料：

一、《广州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申请书、评审意见书》；

二、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有关新技术应用部分）；

三、应用新技术综合报告（扼要叙述应用新技术内容、综合分析推广应用新技术的成效、体会与建议）；

四、单项新技术应用工作技术总结（每项新技术所在分项

工程状况，关键技术的施工方法及创新点，保证质量的措施，直接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五、每项新技术内容所采用的材料产品合格证、进场检验报告及相关试验报告（采用 BIM 等信息化技术除外）；

六、工程质量证明（整个工程或分项、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证明）；

七、经济效益汇总表；

八、各项新技术施工过程的照片及其它有关文件和资料。

第十四条 示范工程应用成果评审的主要内容：

一、提供评审验收的资料是否齐全；

二、是否完成了申报书中提出的全部推广应用新技术内容；

三、施工项目或工程应用新技术中是否有创新内容；

四、应用新技术后对工程质量、工期、效益的影响。

第十五条 评审验收专家组应认真审核示范工程实施单位报送的评审资料，对该示范工程应用新技术的整体水平做出综合评价。评审验收专家组对申报项目应提出初步评审意见，并报专家工作委审定（当有三分之一及以上的评委对该审查结果

提出不同意见时，该评审验收意见不能成立）。

第十六条 示范工程通过评审验收，其中应用的新技术水平达到国家、省、市内先进或领先水平时，可综合评价为示范工程国家、省、市内领先或先进水平。

第五章 表彰

第十七条 通过评审验收的示范工程，将授予“广州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称号，由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将发文表彰，并颁发证书。

第六章 附则

第十八条 对已授予称号的示范工程，如发现其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经查证属实，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将取消其示范工程称号，并予以公告。

第十九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原《关于发布广州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和绿色施工示范工程评选指导手册的通知》（穗建联[2016]7号）同时废止。

第二十条 本办法由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负责解释。

广州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 申报书

工程名称：

执行单位：（公章）

申报时间：

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

2020年8月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工程类别		投资（万元）	
	建筑面积		开工日期	
执行单位名称				
项目负责人姓名/电话				
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工程概况：				

--	--	--	--

拟推广新技术项目名称、应用部位及数量

序号	新技术项目名称	应用部位	应用量

(此页不够可加页)

拟组织技术攻关和创新的项目及内容

工程进度计划

预期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序号	新技术项目名称	预期经济效益 (万元)	社会效益

执行单位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新技术应用专家工作委审批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广州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 申请书

工程名称：

执行单位：（公章）

申请时间：

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

2020年8月

一、示范工程执行单位应提交下述应用成果评审资料：

（一）《示范工程申报书》；

（二）《示范工程应用成果评审申请书》；

（三）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有关新技术应用部分）；

（四）应用新技术综合报告（扼要叙述应用新技术内容、综合分析推广应用新技术的成效、体会与建议，每项新技术的相关证明材料（可另装订成册）；

（五）单项新技术应用工作总结（每项新技术所在分项工程状况，关键技术的施工方法及创新点，保证质量的措施，直接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六）工程质量证明（工程监理或建设单位对整个工程或地基与基础和主体结构两个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证明）；

（七）经济效益汇总表；

（八）企业技术文件（通过示范工程总结出的技术规程、工法等）；

（九）各项新技术施工过程的照片及其它有关文件和资料。

二、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评审资料编写指南

（一）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有关新技术应用部分）

- 组织措施；
- 每项新技术质量保证措施；
- 每项新技术的技术方案；
- 质量管理制度及质量责任制。

（二）应用新技术综合报告

1. 工程概况：

(1) 工程开发、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工程地点、规模（建筑面积、高度、层数）等；

(2) 建筑形式、特点；

(3) 结构形式、工程施工特点和技术难点；在施工过程中开展哪些技术攻关；

(4) 开、竣工日期、目前施工阶段，申报的新技术项目是否已完、工程质量验收情况、工期是否提前。

2. 组织措施：

为搞好示范工程，采取了哪些措施来保证：

(1) 如何组织相应的培训；是否成立了哪些专业小组；

(2) 如何进行人、财、物优化配置，提供资源保证。

3. 应用新技术情况：

按《广州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管理办法（试行）》中附件：“广州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新技术应用计划”中所列新技术排列顺序分别扼要叙述：

(1) 实际应用每项新技术的名称；

(2) 应用部位；

(3) 技术难点和创新点；是否形成企业工法，具有推广价值；

(4) 应用成效；

(5) 应用数量及其占相关分项工程量的比重；

(6) 应用的新产品品牌、质量简介。

4. 综合效益

综合分析推广应用新技术后，对提高工程质量、缩短工期、增进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方面的作用：

- (1) 保证质量（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评定结果）；
- (2) 缩短工期（与定额工期比较或与合同工期比较）；
- (3) 降低成本（包括施工成本、工程成本）；
- (4) 社会效益；

尽可能附各项新技术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对照表。

5. 体会与建议

- (1) 在工程中碰到的问题，如何解决的，结果如何；
- (2) 今后要注意什么；
- (3) 在推广新技术方面对建筑行政主管部门有什么要求和建议。

(三) 单项新技术应用工作总结

- 每项新技术所在分项工程的状况；
- 关键技术的施工方法及创新点；
- 保证质量的措施；
- 直接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四) 工程质量证明

- 建设单位或工程监理单位的工程质量验收证明
----整个工程或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两个分部工程

(五) 效益证明

- 有条件的可以由有关单位出具的社会效益证明；
- 经济效益和可计算的社会效益汇总表。

(六) 企业技术文件

- 通过示范工程总结出的技术规程、工法等等。

(七) 新技术施工照片、工程录像及其它有关文件和资料。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工程类别		投资（万元）
	建筑面积		开/竣工日期
执行单位名称			
联系人姓名/职务/电话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工程概况：

应用推广新技术项目名称、应用部位及数量

序号	新技术项目名称	应用部位	应用量

(此页不够可加页)

主要推广应用新技术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工作单位	对推广应用新技术的贡献	备注

执行单位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专家组检查意见

检查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广州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 应用成果评审意见书

工程名称：

执行单位：（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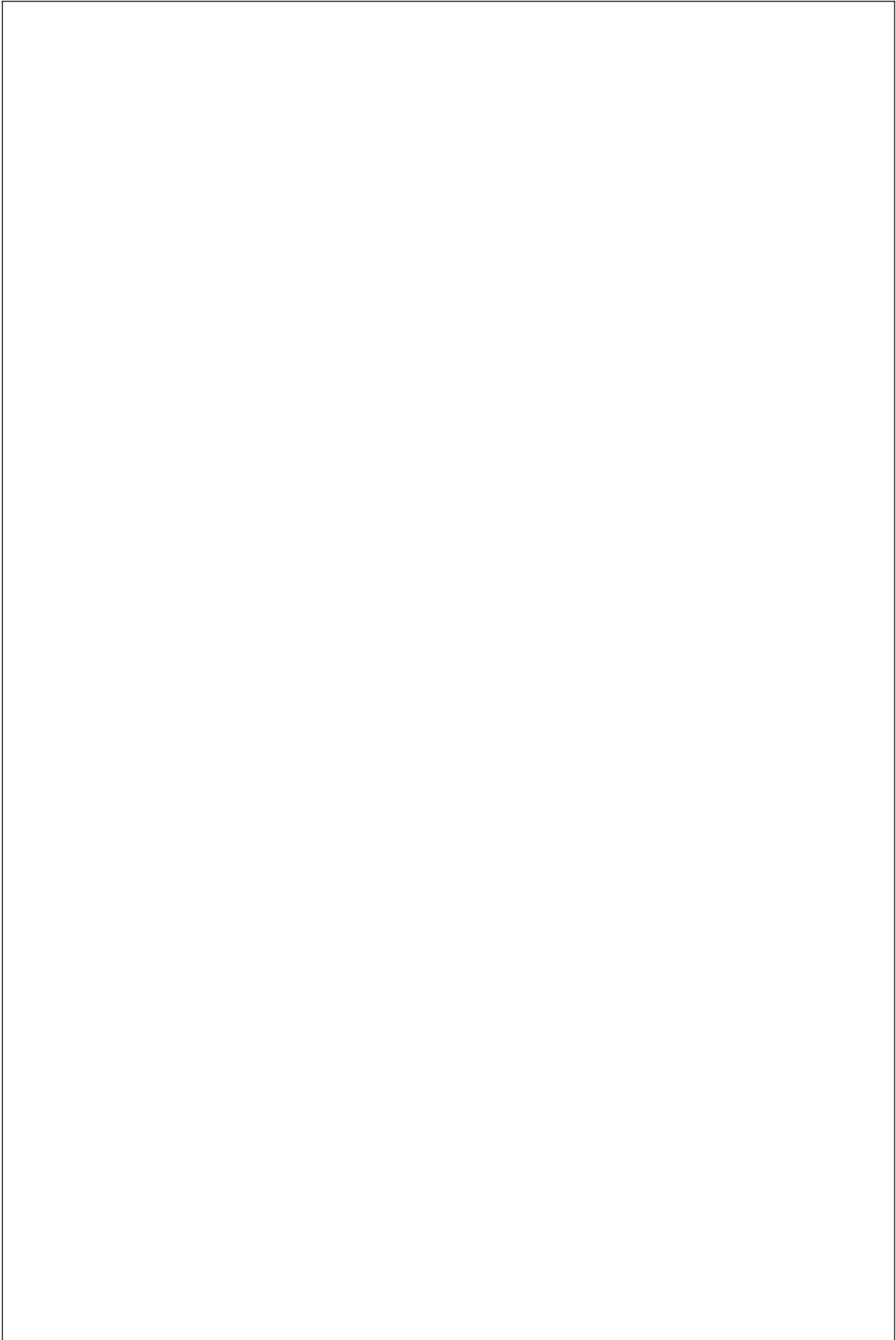
评审专家：

评审日期：

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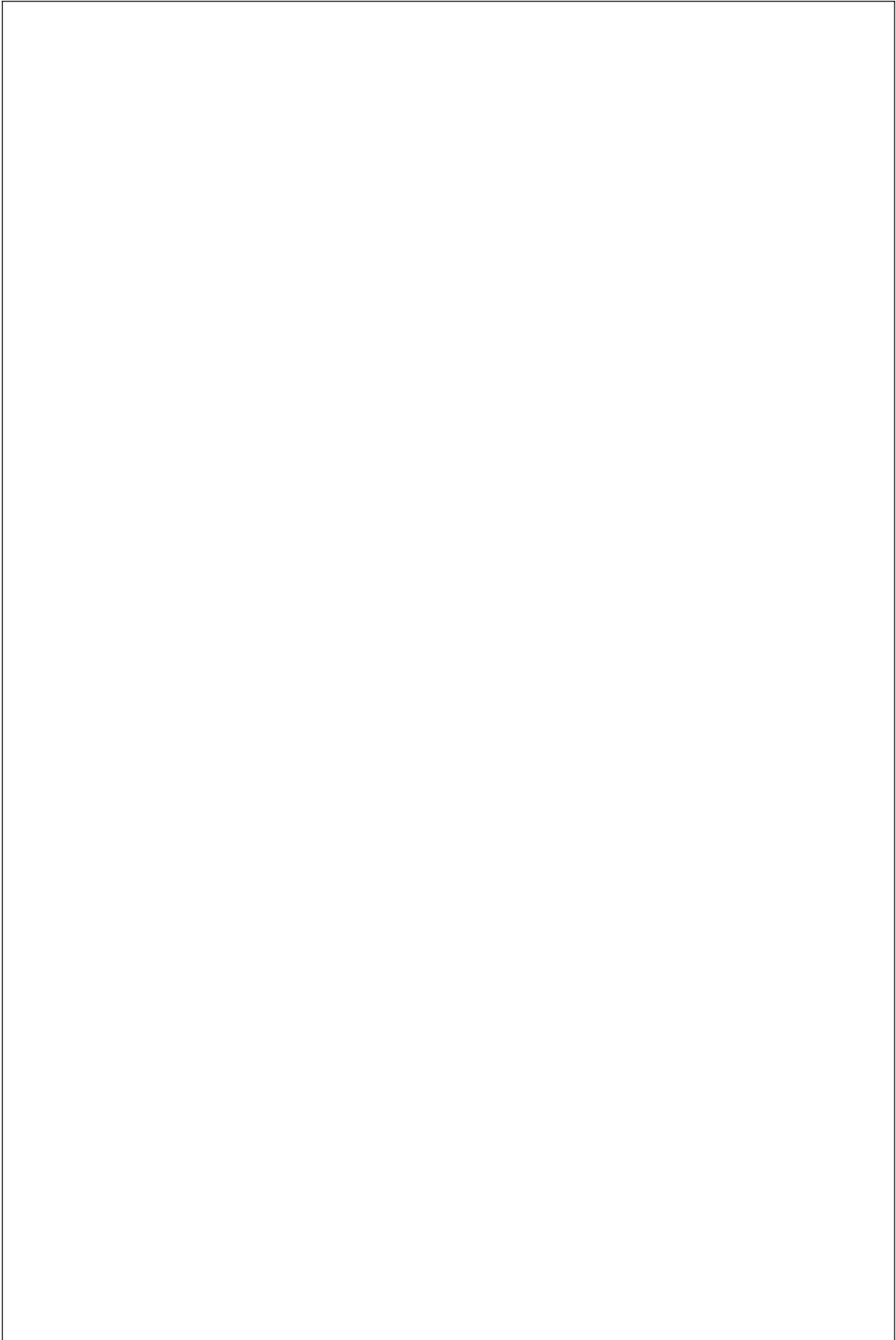
2020年8月

工 程 概 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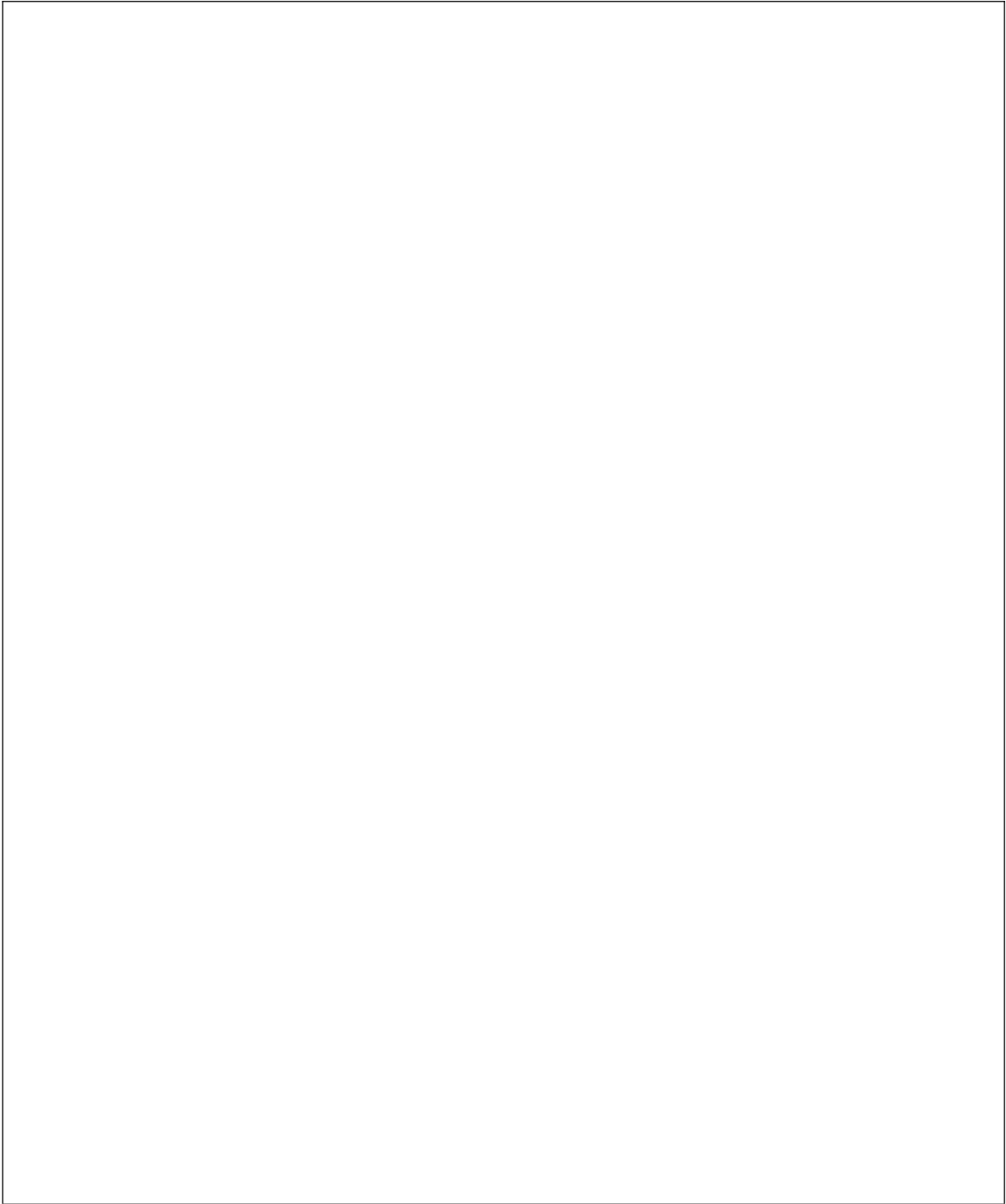


应用新技术名称、应用部位、应用数量

--



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



主要推广应用新技术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工作单位	对推广应用新技术的贡献	备注

评审意见:

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新技术应用专家工作委于 年 月 日 主持了由 XXXXXXXXXXXXXXXXXXXX (填写执行单位名称) 承建的 年度广州市建筑业十项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的评审。

评审意见如下:

一、该示范工程执行单位完成了申报书中提出的推广应用目标的全部内容,提供的验收资料齐全,符合评审要求。

二、该工程推广应用了“建设部建筑业 10 项新技术”中的 项,以及其它新技术。应用数量大,推广面广。其中

应用效果显著。

三、在推广应用新技术工作中,领导重视,措施得力,严格管理,精心组织,优质高效地完成了示范工程。结构工程质量 验收规范要求,主体结构施工实际工期比合同工期提前 天。取得了 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四、该工程应用新技术的整体水平达到 水平,通过了专家组的评审。

评审专家组组长: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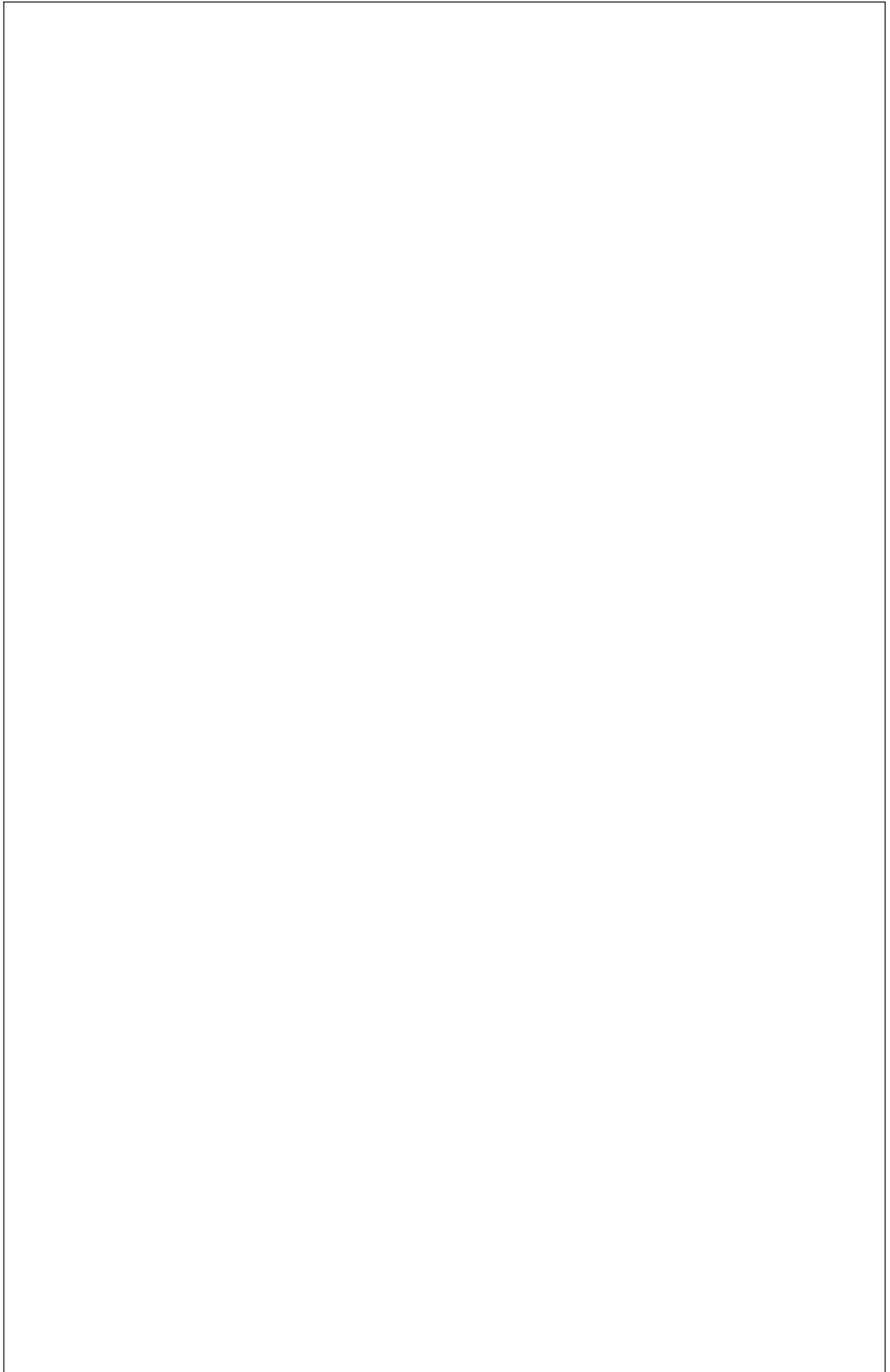
评审专家组名单

序号	姓名	专家组 职务	工作单位	所学专业	现从事专业	职称	签字

主持评审单位意见

(签 章)

年 月 日



主要文件、资料目录及提供单位

抄 报：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州市建筑业联合会办公室印发
